

一、甲受僱於乙速食公司擔任第 101 分店副店長，某日上午因該分店同事 A 嘲笑同事 B(腦性麻痺患者，智商約 80)「白痴」、「慢吞吞」而予以指正。不料 A 不但拒絕反省及向 B 道歉，甚至於回嗆甲「我有說錯嗎，他本來就慢吞吞，害我們多做好多工作」。甲一時氣憤而打了 A 一個巴掌，惟當天下午即向 A 表達道歉之意。此事為乙公司知悉後，隨即開除甲，無資遣費亦不發給非自願離職證明。請附理由說明乙公司解僱甲之行為是否合法。(25 分)

二、金閃閃洗車店於店外掛有招募員工廣告之布條，內容為：「誠徵工作夥伴，月薪 60K，限女性身高 165cm 胸罩 D Cup，洗車時須穿著比基尼，歡迎辣妹們加入我們的行列」。假設您是當地就業歧視評議委員，請附理由說明此招募廣告是否涉及就業歧視，如果就業歧視成立，又會違反那些規定。(25 分)

三、近年來政府陸續推動多項經濟發展政策，有部分內容亦涉及勞動法令之去管制化。然而部分企業人士及財經官員認為開放幅度還不夠，主張應繼續擴大勞動法令去管制化之範圍，例如僱主得自由引進外勞及外勞不適用基本工資。請附理由說明您是否支持再次放寬有關僱主僱用外籍勞工之限制，以及在我國工作之外籍勞工得排除適用勞基法中有關基本工資之規定。(25 分)

四、T 企業長久以來即存在 T 工會，T 工會於 2011 年新勞動三法開始實施後即配合法律之規定改組為 T 關係企業企業工會，以 T 及其十數家關係企業公司為組織區域。T 之關係企業 A 公司亦在 T 關係企業企業工會之法定組織範圍內，惟 A 公司亦存在有僅以 A 公司為組織區域之 A 企業工會，大多數 A 公司之員工同時參加 T、A 二個工會。A 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同時為 T、A 二個工會代扣會費，惟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突然以 T 關係企業企業工會未出示會員之同意書為由，暫時拒絕為其代扣會費，並要求 T 提供會員同意由 A 公司代扣會費之同意書後才會恢復代扣會費，但 A 公司仍舊繼續為 A 工會代扣會費。T 關係企業企業工會要求 A 公司恢復代扣會費，惟 A 公司不予理會。請附理由說明 T 關係企業企業工會得如何尋求救濟?(25 分)